万福河"迷魂阵"最长达200米

菏泽市水政执法部门集中清理违规捕鱼工具

本报菏泽9月25日讯(记者 李 贺) 25日,菏泽市水产局组织27名 水政执法人员对万福河上违规捕鱼进行清理,用两只皮划艇清理水中的迷魂阵,绝户网等捕鱼工具。通过执法,许多捕鱼者认识到了错误,开始自行清理非法捕鱼工具。

在万福河旁,经常能看到河中插着的一个又一个竹竿,就像一个阵法。其实这就是捕鱼的迷魂阵,每个竹竿上系着渔网,让鱼儿进来出不去。一些网鱼者把网来的大鱼小鱼出售赚钱。

"一部分人出于自身利益考虑, 在万福河河道上违规设置渔网。这 种渔网破坏性大,大鱼小鱼通吃,不 利于鱼类的繁衍。"菏泽市水产局渔 政科科长杜建说,为了保持一个良 好的河道生态,今年夏天他们已经开展了一个月的非法捕鱼清理活动。

据介绍、针对万福河流域长管理难度大的情况、25日,菏泽市水产局联合定陶和牡丹区水产部门组织27人集中清理万福河中的违规渔网,执法人员用皮划艇在河中央剪断了河中的渔网。记者看到,最大的迷魂阵长达200米,在河两岸来回布

"捕鱼需要办理捕捞证,根据捕大放小等原则捕鱼,不允许使用迷魂阵、绝户网等工具,更不允许炸鱼、电鱼、毒鱼。"杜建说,通过这次集中治理,许多捕鱼者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开始自行清理渔网。



水政执法人员正在清理渔网。本报记者 李贺 摄

私自签订协议挡住维权路

□3岁娃被撞致瘫,父母与肇事方签订协议

□后肇事者以协议为由不再付费,父母向法援中心求助

本报成武9月25日讯(记者 李凤仪 通讯员 冯子智)

对成人 超机员 冯丁昌/成武一3岁幼童遭遇车祸导致瘫痪,因急需治疗,幼童父母和肇事者司机签订了不公平赔偿协议,却挡住维权路。后通过法律维权法院判决赔偿幼童家庭986167.51元,目前幼童父母正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011年8月22日,一场突如 其来的车祸。成武县汶上镇农 民孙某和丈夫周某3岁的儿子 小小(化名),脑部受伤,导致终 生瘫痪。

。 因伤情严重,他们先后 在多家医院住院治疗,支付医疗费等费用20余万元。2012年8月24日,经法医鉴定,小小交通事故后遗失语,四肢瘫构成二级伤残,需终生护理依赖,后续康复及代行器具需费用62000元。

事故发生后,肇事者崔某曾支付医疗费16600元。后因急需治疗费,周某于2011年9月1日与崔某签订了一次性了结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崔某一次性赔偿小小医疗费及今后因此次事故产生的其他一切费用共计80000元(不含前期已支付的医疗费16600元),不足部

分由周某家自行承担,以后互 不追究。

但是其后的治疗,周某花 光了家里所有的积蓄,并欠下 许多外债,可他们尝试找崔某 再要些医疗费,崔某都以已签 订赔偿协议并履行完毕为由 拒绝支付。

2012年8月27日,周某到成武县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经审查认为周某符合法律援助条件,决定受理,并指派成武兴成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王若斌承办此

最终法院判决被告崔某

赔偿原告小小医疗费、护理费、残疾赔偿金、住院伙食补助费、残疾赔偿金、住院伙食补助费、残疾器具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各项损失共计986167.51元。扣除已支付的96600元,还应赔偿原告889567.51元。于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履行。

日內履行。 由于本案被告崔某经合 法传唤,无故不到庭应诉,法 院依法缺席审判,并公告判决 书。目前,公告期满,崔某未在 规定的期限内提出上诉,判决 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如果崔某 不按判决履行,周某将依法申 请法院强制执行。

迎国庆 上堂爱国课

9月25日,菏泽市成 武县公安局开发区派出 所民警走进辖区中小 学,面对小学生开展国 事多种形式的爱国教 育,让学生从小树立热 爱祖国、热爱人民的信 仰,喜迎国庆到来。

本报记者 周千清 景佳 通讯员 邵明 洁 摄影报道



走丢了,小男孩路边徘徊

民警巡逻发现,通过公安网上查询助其回家

本报菏泽9月25日讯(记者 周千清 通讯员 吕兆如) 菏泽市牡丹区高庄镇9岁男 孩邓某进城探亲时,因外出游 玩返回时迷失方向,找不到回 亲戚家的路,独自在图书大厦 附近徘徊,巡逻民警了解情况 后,通过公安网上查询联系到 邓某的家人,使邓某与其父母 全家团聚。

23日17时许,菏泽市公安 局牡丹分局南城派出所社区 民警像往常一样巡逻,行至城 区中华路图书大厦附近时,发 现一名男孩在图书大厦附近 长时间徘徊,小孩焦急的神情 引起了民警的注意,遂上前进 行询问。

据民警介绍,他们从男孩口中得知其名叫邓某,今年9岁,家住菏泽市牡丹区高庄镇邓庄行政村。周末来菏泽探亲,独自一人出来游玩却迷失方向,找不到返回亲戚家的路,就独自

在图书大厦附近徘徊。

在图书人厦的近徘徊。 了解情况后,巡逻民警将 邓某带回派出所,并通过公安 网上查询,联系到邓某的家 人。当日19时许,邓某的父母 来到南城派出所,邓某与其父 母对民警的救助再三表示感 谢

1.4万单县妇女 接受宫颈癌检查

本报单县9月25日讯(记者 李德領) 25日,记者从单县卫生局获悉,为提高农村妇女宫颈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该局通过乡镇卫生院对35-64岁的农村妇女进行宫颈癌检查,并要求在10月30日前完成全县约1.4万人检查任务。

据单县卫生局工作人员介绍,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有关人员,将对本辖区内符合检查条件的适龄妇女进行登记,填写"宫颈癌检查登记册",并让检查对象签署"农村妇女宫颈癌自愿免费检查知情同意书";组织安排检查对象到当地卫生院进行检查;同时将签订知情同意书人员名单交当地卫生院。

自愿检查的妇女持知情同意书、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新农合卡到当地卫生院进行检查。检查项目为项目规定必查项目(妇科检查、标本取样)和增加的检查项目(身高、体重、腰围、血压、心电图、B超、胸透、血糖,本年度已经查体的60-64岁老年人除外)。县妇幼保健院和县中心医院对可疑病例进行进一步检查、诊断、将检查结果及时告知本人。

金融服务 助学子起航

本报单县9月25日讯(记者 陈晨 通讯员 王南京 郭佩) 近日,伴着浓浓秋意,单县农信社辖内各校学生即将踏进学校大门,缴费不便成为学校师生和家长重点关注的问题。为此,单县农信社积极组织人员开展金融服务助金秋学子保学护航活动。

据介绍,单县农信社通过LED 电子显示屏、悬挂横幅等形式积极 宣传各类金融服务,同时,在校园设 立咨询台向过往学生、家长宣传支 付结算业务知识,提高了学生及家 长对农信社支付结算业务便捷性、 安全性的认识。

同时,各营业网点设立金秋学 子缴费"绿色窗口",优先为前来缴 纳学费的学生及家长办理业务,帮 助学生及家长快速缴纳学费,提高 业务办理的质量和效率。

此外,单县农信社组织联社营业部主任召集客户经理及网点部分工作人员,在校园内设立"学费代收点",现场设置刷卡机、点钞机,主动到单县一中、实验中学等学校,协助现场进行代收学费工作。据不完全统计,9月份以来,联社营业部共为10000多名学生办理了收款业务,累计协助收费1000余万元。